终审法院首席法官马道立将会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年届六十五岁法定退休年龄 时退休,并已知会行政长官,他将会于当日离任。为确保顺利交接,根据《基本法》第八 十八和九十条委任下任终审法院首席法官的所需程序,必须于现阶段在可行情况下尽快展 开。

参照上次委任终审法院首席法官以及目前委任高等法院首席法官(仍在进行)程序所需的时间,委任下任终审法院首席法官的宪制程序,预计需时最少九个月完成。现阶段公布终审法院首席法官马道立的退休安排,是期望可于二〇二〇年夏季前完成所需程序,以留有足够时间顺利交接。

首席法官马道立表示: 「我相信我在六十五岁退休是符合司法机构的最佳利益。适当的继任计划至为重要,我的退休会有助司法机构的继任安排顺利进行。到二〇二一年一月的时候,我将已出任终审法院首席法官超过十年,担任法官工作也近二十年,我认为那正是一个合适的时候更换司法机构的领导。」

「我深信由我出任主席的司法人员推荐委员会将会竭力履行职责,推荐极为合适的继任人选作任命。我深信我的继任人会继续秉行维护法治和维持香港司法独立的使命。正如我以往多次指出,法治和司法独立是香港社会的基石。法庭的工作在于法官严格依照法律以及法律精神处理案件。法庭的工作不会受其他因素影响。」

「在六十五岁退休亦符合我的个人意愿,让我有更多时间陪伴家人。我在今年一月 踏入六十三岁时作出退休决定。」

「能够为香港社会服务、领导司法机构是我一生的最高荣誉,我在离任前会继续履行这任务。」

2019年10月31日(星期四) 香港时间15时00分